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ux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证券代码: 600908)

中国·无锡

2023 年 5 月

目 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议案一、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3
议案三、2022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20
议案四、2022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29
议案五、2022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36
议案六、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3
议案七、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4
议案八、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9
议案九、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1
议案十、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56
议案十一、关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57
议案十二、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7
议案十三、关于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议案	68
报告一、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73
报告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评价的报告	74
报告三、2022 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81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13 点 30 分

现场会议地点：无锡市金融二街 9 号无锡农商行三楼第一会议室

召集人：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邵辉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股东大会现场出席情况

三、听取和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2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4.2022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5.2022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6.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12.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议案

本次会议还需听取以下报告：

1.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2.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评价的报告

3.2022 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四、股东发言及提问

五、推选股东代表作为监票人和计票人

六、股东投票表决

七、休会（汇总统计现场投票情况）

八、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九、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本行《章程》”或“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

二、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三、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的要求，股权登记日（即 2023 年 5 月 5 日）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份的 50% 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权将被限制；股权登记日（即 2023 年 5 月 5 日）在本行授信逾期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权将被限制。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需在会议召开前在

签到处的“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发言主题应与会议议题相关。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回答问题。

五、股东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大会议题相关，每次发言或提问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2 分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提问及回答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 20 分钟以内。

六、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时，会议登记终止，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股份总数。

七、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为维护各位股东及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同时保障股东权利，本行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段内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股东在会议现场投票的，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

上通过。

九、会议开始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十、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食宿和交通等事项。

十一、请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做好个人防护措施，会议召开时，请保持安全的座次距离。

十二、公司聘请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议案一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一年来，面对风高浪急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转型发展任务，全行上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坚定“支农、支小、支微”市场定位，坚持“做小、做散、做优”业务方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能力建设为抓手，以合规经营为保障，以风险防控为主线，实现了规模增长、效益提升、结构优化的三年规划目标任务。截至 2022 年末，各项资产余额 2116.03 亿元，增幅 4.87%；各项存款余额 1726.84 亿元，增幅 10.14%；各项贷款余额 1286.09 亿元，增幅 9.17%。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4.80 亿元，增幅 3.01%；实现净利润 20.01 亿元，增幅 26.65%。年末全行不良贷款率 0.81%，比年初减少 0.1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552.74%，比年初上升 75.55 个百分点。全年实现安全运营无事故、无案件。

（一）聚焦战略导向，全力推进转型发展

一是完成规划收官。2022 年是本行实施上一轮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的收官之年，董事会坚定战略执行，指导支持管理层按照规划要求对标找差、提质增效，扎实落实各项收官工作，规划期内全行保持战略定力，转型调整取得持续进展，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水平稳步提升，圆满完成了各项预定战略目标。**二是做实战略督导。**详细回顾战略实施与执行情况，全面评估全行业务指标完成和改革转型措施落地效果，完成2022年度战略执行与管理自评估，深度分析行业发展与市场竞争情况，认真判断发展机遇和挑战，确保战略规划充分适应本行所处的宏观经济形势、监管环境及市场环境，引领全行实现转型发展。**三是做优战略规划。**董事会坚持以服务地方发展大局为出发点，结合国家、省市委、省联社“十四五”规划主要精神和经济监管、金融科技、普惠金融发展等维度，在研判宏观经济走势、研究行业发展趋势、分析区域经济环境、剖析内部经营管理问题的基础上，科学编制了2023—2025年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聚焦普惠金融发展和数字化能力建设，为未来三年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聚焦公司治理，全力提升治理能力

一是持续提升董事会决策能力。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章程》和监管要求规定，持续在会议的组织、流程、落实、信息化上做出优化，提高了议事效率。董事会合理安排各项会议议程和议案，确保会议议案的充分讨论和贯彻执行。2022年，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2次，形成决议19项，涉及2021年度董监事会工作报告及履职评价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年度报告等重大事项或报告；召开董事会5次，形成决议47项，对调整内部管理机构、聘任高管、非公开发行等议案进

行讨论和决策，定期听取高管层年度、季度经营情况等重要工作报告。会后认真梳理总结董事的各类意见建议，督促高级管理层研究落实，保证决策效率与执行效果的有机统一。

二是规范提高董事履职效能。董事会及时向董事提供履职所需各类信息、合理安排董事履职所需调研、培训、学习、交流等，为董事履职提供充分信息保障。不断强化履职评价和考核要求，加强董事履职档案建设，认真记载董事全年履职情况。

三是充分发挥委员会专业议事作用。不断提高前置审查作用，通过专门委员会委员对审议事项的前置评估论证、决议意见落实，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坚实依据，提高董事会决策和运行效率。同时各专委会围绕 2022 年度工作计划谋划推进，圆满实现了各项工作目标。报告期内，专门委员会完成调研报告 6 篇，召开会议 12 次，形成决议 79 项。

四是不断夯实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常态化开展监管政策宣传培训，加强股东分层管理和资质定期核查，不断强化主要股东履职履约意识。坚持做好年度主要股东评估、股东定期基本信息报送。董事会根据监管规定认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积极对关联交易的定价、审批、预警机制进行完善提升，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信息披露和监管报告义务。

（三）聚焦风险管理，全力强化内控合规

一是夯实风险管理能力。董事会坚持审慎合规稳健的风险管理理念，要求经营层围绕风险防控“三大”行动持续加

强信贷业务操作排查，重点排查需求受理、业务办理中关键环节的操作风险隐患。注重新增源头控制和存量不良化解“双线治理”，抓严抓实瑕疵贷款处置的督促跟踪处置，着力完善全方位、立体化、智能化的风险防控长效机制。

二是提高审计工作效能。董事会充分认识内审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积极发挥在强化内部控制、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董事会定期审议关于内部控制、洗钱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贷款风险分类的审计报告，聚焦监管检查、专项审计、监管会谈和内部巡查中暴露的问题，深挖问题多发环节和潜在风险漏洞，补齐内控短板，强化合规管控，切实提高审计覆盖面、审计频率和审计效果。

三是做好内控合规管理。董事会稳妥落实合规银行建设三年规划，不断完善内控合规制度，补齐短板漏洞。紧盯关键环节、屡查屡犯问题靶向发力，一体化推进合规案防专项排查。继续保持合规管控高压态势，从体制机制上切实抓实抓细合规案防措施，持续提升合规案防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四是树立资本集约理念。董事会充分认识资本的稀缺和珍贵，督促经营层不断提高规模增长、盈利能力和资本约束的平衡和协调能力。定期听取审议资本管理情况报告，继续深化财务精细化绩效考核引导和资本管理系统应用，不断提升资负管理、定价管理、息差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并表管理能力。积极寻求外源资本补充，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共发行 2.894 亿

新股，向太湖新城资产、无锡广电、惠山科创、锡山资产等 6 家单位定向募集 20 亿元。

（四）聚焦投资者管理，全力开展信息披露

一是依法依规做好信息披露。董事会严格按照监管规则要求，围绕投资者需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组织开展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公司治理文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等内容，优化信息披露管理流程，进一步增强规范性和高效性，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充分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2 年本行共发布定期公告 4 项，临时公告 44 项。**二是积极有为做好投资者管理。**董事会积极接听热线电话、回答“e 互动”网络平台提问、组织投资者交流会，积极创新投资者管理模式，以视频、电话会议等方式共组织近五百家投资者会议，回应投资者关切，多层次及时解答问询，与机构投资者和分析师客观、全面、及时并准确地推介公司的战略定位、发展方针、经营成效，努力讲好无锡农商行的价值故事。

（五）聚焦社会责任，全力服务普惠金融

一是全方位助企惠民纾困。加大首贷金融服务，在无锡市政务服务中心设立“企业首贷咨询服务窗口”，2022 年全行共为 420 户首贷户小微企业发放贷款 13.45 亿元。推出人人可贷的“市民贷”产品，进一步下沉客户，扩大金融覆盖面。有效落实两项直达工具接续转换，用好用足各项货币政

策，全年以无还本续贷方式为 1683 家普惠小微企业转贷 34.91 亿元。二是全力推进增户扩面。扎实开展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乡村行”活动；启动个人信用贷款专项活动；积极参加省联社专项竞赛、普惠金融区县行等各类银企对接活动；加快发展外汇贷款、区块链贸易融资、信用证及单证业务，截至年末，全行信贷客户数较年初增长 20143 户，比去年多增 5206 户，增幅 28.15%。三是积极保障消费者权益。董事会定期听取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不断完善消保工作体系架构和制度机制，积极推动全行消保知识普及宣传活动，组织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的深度调研，促进全行进一步提高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意识。

2023 年，面对更具复杂的发展形势、更加艰巨的目标任务，我们要不断坚定“滚石上山、负重前行”的决心，发扬“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作风，发挥“善始善终、善作善成”的精神，知重负重、担事任事，为努力开创无锡农商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不懈奋斗！

议案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12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依法依规履行职责，持续完善监督机制，务实高效开展工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一、监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34 项议案，听取了 37 项报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66 项议案，其中，监督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55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1 项议案。各位监事在会上针对各项议案、报告和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项发表了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围绕自身职责和工作计划，重点开展了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部控制监督、风险控制监督和信息披露监督等工作，为公司治理的持续完善、各项

业务的稳健经营、内控机制的不断强化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1.履职监督方面，一是扎实开展对董事会及董事的履职监督。组织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及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定期调阅相关会议记录、决议资料、董事履职档案，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参加会议调研活动的情况进行监督，持续监督董事会及其成员在制定执行战略规划、改善公司治理、完善风险内控机制、提升数据安全治理能力、推进全面风险管理、防范流动性、洗钱等各类风险、保护消费者权益等方面的工作开展情况。**二是**加强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组织监事列席必要的高级管理层会议，监督高级管理层持续推进经营管理、数据治理、内控审计、全面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反洗钱、合规消保、案件防控等工作，审阅相关议案报告，适时开展审计、检查和调研活动，监督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和监管要求；同时，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日常行为规范、推进分管条线任务、落实分管重点工作、督导分工片区发展等情况进行梳理、量化和评估，并提出建议。**三是**做好年度履职评价工作。监事会开展了对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情况的测评工作,通过调阅履职档案、收集整理日常履职信息、汇总各项工作完成情况等方式，形成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并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履职评价情况。

2.财务监督方面，一是审核定期报告。重点关注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核实财务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二是监督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重要财务数据变化等情况进行关注，对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监督。三是持续开展监督检查活动。组织开展财务收支、薪酬绩效专项审计活动，对公司执行财务、薪酬相关制度情况进行监督，重点核实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和合规性。

3.内控监督方面，一是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合规管理、案防工作、检查审计等工作报告，了解掌握公司内部控制机制运行情况并发表意见。二是组织开展了内控体系的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岗位责任落地情况、合规案防管理情况的评价工作，重点关注各类检查活动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及时提出对策和建议并跟踪整改情况。三是指导审计部完善审计制度和方案，加快推进审计模型库建设，发挥预警功能，加大对重要风险领域及内控薄弱环节的审计力度，进一步提升内部控制质效。

4.风控监督方面，一是定期听取全面风险报告，了解公司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洗钱风险等主要风险管理现状、采取措施及效果并发表意见。二是加强对信贷资产质量的监督，通过开展呆账贷款核销、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以及听取情况汇报等方式，了解公司信贷资产质量情况并提出建议。三是定期组织开展

对公司各类主要风险点的评价工作，综合研判公司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洗钱风险等风险点的基本情况并提出对策及建议，促进公司风险治理架构不断健全完善。

5.信息披露监督方面，一是关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情况，对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性进行监督，并监督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公平披露。二是对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行监督。

（三）自身建设情况

一是**修订完善工作机制**。2022年度，监事会根据省联社和监管部门加强监事会建设总体要求，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及时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相关制度和实施细则，促进监事会监督评价工作合规性和有效性不断提升。

二是**积极开展调研活动**。2022年，监事会组织开展了对普惠贷款业务开展情况、电子银行业务开展情况、费用列支管理情况、薪酬绩效管理情况的调研活动，通过基层网点实地考察、业务数据对比、档案资料查阅、相关部室座谈等形式对调研课题进行深入分析、了解，充分发挥监事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特长，为全行的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三是**认真组织学习培训**。监事会适时组织公司治理和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2022年，组织监事参加了关于董监高人员持股与减持相关知识的培训，对违规减持行

为典型案例进行解读分析，进一步明确了监事责任与义务。同时组织监事积极参加省联社、上交所等外部机构组织的线上线下多种形式的培训学习活动，不断提升监事履职水平。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层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财务报告编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有收购、出售资产中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管理严格遵循有关规章、规定，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交易结果公允，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报告无异议。

（七）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重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八）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监事会无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议案三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 的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 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董事 2022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评价。

一、对董事会及董事的评价依据

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进行评价所依据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
- 2.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和委员会议事规则情况，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在经营管理重大决策中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的情况；
- 3.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 4.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情况；
- 5.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意见情况，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意见建议情况；
- 6.对公司提供材料的阅读与反馈情况；
- 7.董事履职档案；
- 8.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9.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二、对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一）会议组织召开情况

2022年，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2次，形成决议19项；召开董事会5次，形成决议47项。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完成调研报告6篇，召开会议12次，形成决议79项。其中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形成决议30项；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形成决议26项；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形成决议5项；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形成决议14项；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形成决议2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形成决议2项。

会议的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及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日常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治理方面：**一是**持续提升董事会规范运作能力，优化会议组织流程，认真听取审议各类议案报告，梳理总结董事意见建议，督促高级管理层研究落实，确保会议议案的充分讨论和贯彻执行。**二是**充分发挥委员会职能，围绕各专委会年度工作计划谋划推进，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前置评估，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三是**不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加强股东分层管理和资质定期核查，坚持做好年度主要股东评估、股东定期基本信息报送。**四是**不断提升自身履职水平，组织董事开展调研、培训、学习、

交流等活动，强化履职评价和考核要求，加强董事履职档案建设。

战略导向方面：董事会坚定战略执行，做实战略督导，完成 2022 年度战略执行与管理自评估，指导支持管理层按照规划要求对标找差、提质增效，完成各项预定战略目标。同时，董事会结合国家、省市委、省联社“十四五”规划主要精神和各类监管要求，在科学研判外部环境、剖析内部经营管理情况的基础上，进一步聚焦普惠金融发展和数字化能力建设，编制了 2023—2025 年战略发展规划，为未来三年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风险管控方面：**一是**夯实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定期听取审议全面风险报告，要求经营层围绕风险防控“三大”行动持续加强信贷业务操作排查，注重新增源头控制和存量不良化解“双线治理”，着力完善风险防控长效机制。**二是**做好合规内控管理，落实合规银行建设三年规划，不断完善内控合规制度，推进合规案防专项排查和反洗钱工作。定期审议关于内部控制、洗钱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贷款风险分类的审计报告，聚焦监管检查、专项审计、监管会谈和内部巡查发现问题，补齐内控短板，强化合规管控。持续做好数据质量管控，协调经营层加大数据审核和问题整改力度，不断提升数据治理能力。**三是**不断提高规模增长、盈利能力和资本约束的平衡和协调能力，定期听取审议资本管理情况报告，继续深化财务精细化绩效考核引导和资本管理系统应用，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

信息披露方面：董事会严格按照监管规则要求，围绕投资者需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组织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公司治理文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等内容，优化信息披露管理流程，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2022年本行共发布定期公告4项，临时公告44项。积极接听热线电话、回答“e互动”网络平台提问、组织投资者交流会，回应投资者关切，与机构投资者和分析师客观、全面、及时并准确地推介公司的战略定位、发展方针和经营成效。

社会责任方面：**一是**加大首贷金融服务，在无锡市政务服务中心设立“企业首贷咨询服务窗口”。推出“市民贷”产品，有效落实两项直达工具接续转换，用好用足各项货币政策。**二是**推进增户扩面工作，开展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乡村行”活动、个人信用贷款专项活动，积极参加各类银企对接活动，加快发展外汇贷款、区块链贸易融资、信用证及单证业务。**三是**坚持维护消费者权益，定期听取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组织深度调研，不断完善消保工作体制机制，积极推动消保知识普及宣传活动，提升全行消保意识。

（三）履职评价结果

2022年，董事会不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支农、支小、支微”市场定位，坚持“做小、做散、做优”业务方向，加强战略研究和科学决策，强化对经营层的指导，着力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实现了规模增长、效益提升、结构优化的三年规划目标任务。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情况。

（三）对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共有董事 14 名，其中执行董事 4 名，股权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5 名。

本行各执行董事能够坚决贯彻党委决策部署，深化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不断完善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交流机制，真实、准确、及时地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相关信息，保证董事会充分了解公司运行状况；严格贯彻落实、及时传达董事会各项决议，持续关注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并将发现问题报告董事会，提出改进和完善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本行各股权董事能够从公司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的角度出发，积极做好公司与股东单位的沟通联系工作，及时将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向股东反馈，重点关注股东与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切实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本行各独立董事能从公司整体利益角度出发，重点关注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以及薪酬等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事项，及其他可能损害存款人、中小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并对董事会讨论的事项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分别从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方面董事履职情况做出评价如下：

（一）履行忠实义务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以本行的最佳利益行事，严格

保守本行秘密，高度关注可能损害本行利益的事项，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并推动问题纠正。

未发现公司董事的本、兼职与其在公司的任职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未发现公司董事存在超越职权范围行使权力、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职权为自己谋取利益、为自己或第三人的利益同公司开展非法竞争、披露其在任职期间所获得的涉及本公司的机密信息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二）履行勤勉义务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及时了解经营管理和风险状况，按要求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

2022年，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率100%，亲自出席率95.71%，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亲自出席率92.73%。会前，全体董事认真审阅议案材料，会上积极发表意见或建议，独立、客观地进行表决。部分因公务等原因无法亲自出席的董事，均能按照规定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在董事会及委员会闭会期间，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和关心公司的发展状况，在行工作时间均到达规定要求。

2022年，董事会科学制定了各专委会的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抓好事前调研论证和事后跟踪落实，重点关注战略管理能力提升、异地机构市场定位、客户服务能力提升等工作开展情况，完成调研报告6篇，利用自身的专业特长和

丰富经验，积极建言献策，为本行持续稳健发展发挥积极的参谋作用。

（三）履职专业性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积极参加行内外各项培训交流活动。立足董事会职责定位，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董事会科学决策。

（四）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不受主要股东和内部人控制或干预，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促进本行持续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五）履职合规性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相应的职责，推动和监督本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六）履职评价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坚决贯彻党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和监管要求，诚实守信，勤勉履职，积极维护公司、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按时出席会议，积极开展调研，审慎行使权力，并利用各自的知识与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出相应的意见或建议。未发现公司董事有违反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监事会对公司全体董事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
职。

议案四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 的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 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评价。

一、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评价依据

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进行评价所依据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
- 2、遵循公司《章程》和高级管理层议事规则的情况，执行董事会决策和监事会决议的情况；
- 3、完成董事会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情况；
- 4、向董事会汇报工作情况；
- 5、完成分管工作情况；
- 6、年度述职报告；
- 7、参加经营管理会议情况，在经营管理活动中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的情况；
- 8、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二、对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一）会议组织召开情况

2022年，共组织召开行长办公会议45次，形成535项决议。行长室下设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创新管理委员会、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信贷审批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9个专门委员会。2022年，行长室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78次会议，形成261项决议。

会议的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经营层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日常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本行高级管理层在履职过程中全面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总体实现了积极进展。

指标完成方面：对照2022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责任书，发展转型、经营效益、风险合规、社会责任、经营管理要求五类指标得分分别为35.77分、26.69分、18.00分、10.83分、6.00分，总分为97.29分，基本完成全年目标。

服务实体方面：**一是**服务乡村振兴，扎实开展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乡村行”活动，深入推进乡村振兴试点示范工作。**二是**支持民营小微，积极参加省金融监管局“普惠金融区县行”、市政府“产融携手，助企纾困”等多场银企交流对接活动。**三是**推进增户扩面，下发以坚守定位加快转型为主题的党委一号文件，开展个人信用贷款增户扩面专项活

动。**四是**助企惠民纾困，加大首贷金融服务，推出人人都能贷的“市民贷”个人消费贷款产品，扩大金融覆盖面。有效落实两项直达工具接续转换。**五是**优化服务机制，在苏州、常州、南通设立普惠金融分中心，五家普惠专营支行业务发展成效初显。

转型创新方面：**一是**金融赋能民生服务，手机银行活跃用户、优质收单商户分别同比增长 21%、78%，信用卡基础客群持续扩大。**二是**以三代社保卡换发为工作主线，制定季度考核机制，加强督促指导。**三是**加大跨境人民币业务宣传，积极推动外汇贷款、区块链贸易融资产品。**四是**认真研判债券市场形势，提高债券交易频率，主动调整资产结构，荣获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活跃交易商、投资创新奖和中债公司债券交易类自营结算百强称号。**五是**理财业务规范发展，有效应对市场波动，全行理财中收突破 2 亿元。落实监管要求，年末自管理财余额完成阶段性压降目标。

风险防控方面：**一是**常态化推进风险防控“三大”行动，有序开展重点机构、重点领域信贷风险排查，完善统一授信管理，规范授信操作流程，提升信贷管理质效。**二是**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制定年度恢复和处置计划，完成气候与环境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压力测试工作，不断增强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洗钱风险等风险预警和管理能力。**三是**开展制度评估，完善金融创新后评价机制，明确信贷需求确认受理规范。**四是**做好案件防控和反洗钱工作，推进审计模型库建设，加强员工行为管控，深化廉洁文化建设。**五是**强化安全生产、

网络保障、舆情动态的风险排查和防控，保障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时期安全稳定工作。

内部管理方面：**一是**党建引领，与市工商联等单位达成多种形式的战略合作，加强数字化不动产登记合作，实现无锡地区个人抵押贷款不动产业务全线上登记办理，并成为全市二手房首批“带押过户”办理银行。**二是**深化精细化管理，下调存款利率定价，压降负债端成本，充分挖掘财务数据价值潜能，开展基层财务费用检查，严肃财经纪律。加强数据治理，认真参加数据治理工作会议，加大数据审核和问题整改力度。**三是**出台人力资源三年发展规划，制定管培生、客户经理培养方案，建立健全规范有序的选拔培养和任用机制。**四是**推进金融科创中心项目建设，加强重要信息系统投产、变更前置审批管理，推广远程视频银行服务。**五是**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和品牌建设，制作发布金融知识宣传片，走进街道、社区等场所普及反诈知识。受邀参加农商银行20年改革发展年会，在省联社业务技能比赛中取得历史最好成绩。

（三）履职评价结果

2022年，公司高级管理层全面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执行董事会、监事会各项决议和金融监管各项要求，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经营目标任务，聚焦主责主业，夯实普惠根基，强化科技赋能，经营发展保持了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的良好势头。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

情况。

三、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一）履行忠实义务的情况

2022年，未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任职同类的业务、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泄露公司秘密等行为。

（二）履行勤勉义务的情况

2022年，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参加行长办公会议、机关办公会议、全行工作会议、行长室下设委员会会议和其他重要经营管理会议，会前对于议案事项开展调查研究，会上充分发扬民主、科学决策，会后认真贯彻执行。根据要求参加省联社、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组织召开各类会议、培训等活动，领会精神并落实到实际工作中。根据职责分工，认真抓好日常管理、业务推进和相关事务，加强对分管条线的指导，高度重视转型创新、提质增效等工作；经常了解分工片区的发展情况，定期深入片区走访调研，努力协调分工片区与政府部门的的关系，督促分工片区全力完成总行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三）日常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总行行长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不断加强行长室自身建设，持续优化行长室及下设各委员会的工作机制，团结带领行长室成员推动全行的高质量发展，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的目标任务，全行的经营实力、

控险能力、竞争动力和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总行副行长在总行行长的带领下，围绕行长室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和年度重点工作，组织带领分管部门加快转型发展、化解风险隐患、促进管理提升，有序推进各项分管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董事会秘书认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本行《章程》的要求，协助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开展日常工作，加强与监管部门、券商、律师、会计师及媒体的沟通交流，认真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权管理等工作。

（四）履职评价结果

2022年，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严格落实总行党委和董事会决策部署，认真执行金融监管各项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审慎行使经营管理权，根据董事会授权和各自分工，团结协作、开拓进取，强化合规经营理念，守牢风险底线，夯实基础管理，不断提升经营质效，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有力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未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监事会对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议案五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 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全体监事 2022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评价，评价所依据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
- 2、遵循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规则、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情况；
- 3、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 4、在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上发表意见情况，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各项活动并提出意见或建议情况；
- 5、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 6、审阅公司重要会议报告及反馈情况；
- 7、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一、参加、列席会议情况

（一）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2022 年，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34 项议案，听取了 37 项报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66 项议案，其中，监督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55 项议

案；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1 项议案。会前全体监事认真审阅相关文件材料，会上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定期报告、财务预决算报告、风险内控报告、审计报告等与公司经营管理和监事会职责相关的各类报告，积极发表意见或建议，独立、客观地进行表决。部分因公务等原因无法亲自出席的监事，均能按照规定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每名监事的亲自出席率均超过三分之二。在监事会及委员会闭会期间，全体监事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各类材料，主动了解公司的发展状况。

（二）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情况。2022 年，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 2 次，形成决议 19 项。监事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参与议案的审议过程，对涉及监事会的议案，由监事长代表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进行了说明，积极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2022 年，召开董事会 5 次，形成决议 47 项。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完成调研报告 6 篇，召开会议 12 次，形成决议 79 项。会前，全体监事均认真审阅董事会拟决议事项，按时列席董事会及必要的专门委员会会议，全程监督各议案的审议和决策过程，对董事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策情况和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适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本行股东监事从公司全局和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积极做好与股东的沟通工作，关注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和财务情况，对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策进行监督，对

高级管理层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情况进行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维护股东利益。

2022年，本行外部监事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情况，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维护存款人、中小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其中，两名外部监事在担任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积极组织委员会开展各项专题活动，并充分发挥其特长与经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2022年，本行职工监事以维护职工利益为根本出发点，重点关注与职工利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通过列席董事会和经营层会议，了解与职工利益相关的政策的制定和实施情况，及时反馈职工需求，切实维护职工利益，并按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接受职工代表的监督。

三、参与调研活动情况

2022年，结合公司发展实际，监事会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开展了专题调研工作。为了解本行普惠贷款业务、电子银行业务发展基本情况、采取具体措施、目前发展形势和存在问题不足，进一步创新产品和服务，积极探索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普惠贷款、电子银行发展道路，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于三季度组织开展了关于普惠贷款业务开展情况和电子银行业务开展情况的专题调研。为了解本行费用列支管理情况和绩效薪酬管理情况，不断规范和完善财务管理，建立健

全科学的薪酬绩效管理体系，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于三季度对本行费用列支管理情况和薪酬绩效管理情况开展了专题调研。

全体监事根据调研分工情况，通过基层网点实地考察、业务数据对比、档案资料查阅、相关部室座谈等形式对调研课题进行深入分析、了解，根据各自专业特长提出了对策和建议，并以调研报告的形式及时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了反馈。

四、自身建设情况

（一）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监事会适时组织公司治理和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2022年，本行监事参加了关于董监高人员持股与减持相关知识的培训，对违规减持行为典型案例进行解读分析，进一步明确了监事责任与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省联社、上交所等外部机构组织的线上线下多种形式的培训学习活动，不断提升监事履职水平。

（二）开展自评互评，做好履职评价。全体监事根据公司《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办法》，以履职档案、会议记录、意见发表情况等为依据，从工作规范、工作时长、工作质效等方面对自身和其他监事在2022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认真参与自评和互评工作，最终形成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

五、履职评价结果

监事会分别从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方面履职情况

做出评价如下：

履行忠实义务方面，各监事能够以本行最佳利益行事，严格保守本行秘密，高度关注可能损害本行利益的事项，及时向监事会报告并推动问题纠正。

履行勤勉义务方面，各监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履职时间均达到法律规定的天数。均能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参加股东大会、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财务收支、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情况，关注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积极开展调研活动，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独立、客观发表意见和建议。

履职专业性方面，各监事能够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立足监事会职责定位，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监事会有效监督。

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方面，各监事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不受主要股东和内部人控制或干预，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促进本行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等。

履职业合规性方面，各监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相应的职责，推动和监督本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未发现公司监事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监事在履职过程中全面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持续对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财务状况、内控合规、全面风险管理、案件防控和人员履职等方面进行监督，促进了本行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对公司全体监事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议案六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本行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七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行编制的《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一）营业收入：2022 年营业收入为 442,204.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5%，低于预算 14,840.23 万元。

1、利息净收入为 342,845.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60%，低于预算 27,398.27 万元。其中：

（1）利息收入为 783,094.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08%，低于预算 49,234.09 万元。具体为：

①贷款利息收入实际完成 539,874.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7%，低于预算 14,026.06 万元。2022 年全年贷款（不含贴现）日均 1,088.04 亿元，较预算的 1,114.49 亿元减少 26.45 亿元；2022 年贷款加权利率为 4.96%，较预算利率 4.97%低 0.01 个百分点。

②贴现利息收入实际完成 26,965.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16%，低于预算 3,622.12 万元。2022 年我行贴现日均 129.49 亿元，较预算的 127.45 亿元日均增加 2.04 亿元；2022 年我行贴现加权收益率 2.08%，较预算利率 2.40%低 0.32 个百分点。

③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实际完成 31,388.76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2.33%，高于预算 714.78 万元。

④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实际完成 184,865.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13%，低于预算 32,300.69 万元。2022 年债券及其他投资日均 684.86 亿元，较预算的 735.87 亿元低 51.01 亿元，加权利率 3.37%，较预算利率 3.50%低 0.13 个百分点。

(2)利息支出为 440,249.15 万元，达成预算的 95.27%，低于预算 21,835.82 万元。

①存款利息支出实际发生额为 382,573.35 万元，达成预算的 98.86%，低于预算 4,424.6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存款加权利率 2.30%，较预算利率 2.33%低 0.03 个百分点。

②债券利息支出实际为 28,837.01 万元，达成预算的 70.63%，低于预算 11,992.90 万元。

③金融机构往来支出实际为 28,838.80 万元，达成预算的 84.18%，低于预算 5,418.23 万元。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 22,720.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28%，高于预算 720.75 万元。其中：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 28,856.83 万元，达到预算的 103.06%，高于预算 856.83 万元。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为 6,136.08 万元，达到预算的 102.27%，高于预算 136.08 万元。

3、投资收益实际完成 63,490.28 万元，达到预算的 111.27%，超过预算 6,429.69 万元。

(二) 营业支出：2022 年营业支出为 221,039.55 万元，达到预算的 80.66%，低于预算 53,000.45 万元。

1、税金及附加实际支出 3,569.00 万元，达到预算的 87.05%，低于预算 531.00 万元。

2、业务及管理费实际支出为 136,395.69 万元，达到预算的 94.20%，低于预算 8,404.31 万元。

3、信用减值损失实际支出 81,046.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84%，低于预算 43,953.90 万元。

(三) 营业外收支净额 97.79 万元，高于预算 477.79 万元，具体为：

1、营业外收入实际为 501.78 万元，其中政府补助收入 342.60 万元、长期不动户收入 13.42 万元、其他收入 135.13 万元，合计高于预算 81.78 万元。

2、营业外支出实际发生金额 403.99 万元，低于预算 396.01 万元。

(四) 利润总额为 221,262.53 万元，达到预算的 121.16%，超过预算 38,638.01 万元。

(五) 净利润为 199,212.48 万元，达到预算的 117.28%，超过预算 29,357.96 万元。

二、2023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情况

(一) 2023 年度业务发展目标

1. 资产总额预计达 2345 亿元，增加 240 亿元，增幅

11.40%;

2. 负债总额预计达 2135 亿元，增加 223 亿元，增幅 11.66%;

3. 所有者权益预计达 210 亿元，增加 17 亿元，增幅 8.81%。

(二) 财务收支及利润预算情况

预计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255,662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399 万元，增幅 15.55%。净利润 229,10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890 万元，增幅 15.00%。

议案八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2 年度本行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税前利润总额为 2,212,624,961.98 元，当年税后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1,992,123,263.79 元。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按本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9,212,326.38 元。

2.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按净利润 20%的比例提取一般准备 398,424,652.76 元。

3.按本年实现净利润的 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98,424,652.76 元。

4.由于“无锡转债”已进入转股期，公司将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0 元人民币（含税）。若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51,114,735 股为基数，将派发现金股利 430,222,947.00 元。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余下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议案九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为一年。《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基本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行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为一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9 人，注册会计师 1,49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1 年度业务收入为 36.7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6.9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54 亿元。2021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58 家，收费总额 4.5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公司同行业上
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
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 年度所投的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7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
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0 名从业
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
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玉虎先生，2003 年获得中国注册
会计师资质，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该所执业，从 2021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

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罗玉成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1999 年开始在该所执业，从 2021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郭锋先生，200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该所执业，从 2021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为 2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 91.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35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

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议案十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 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本行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该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详见本行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十一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6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等相关要求，本行拟定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见附件）。该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将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已制定了《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建立了专业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规范了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

同时，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明确了关联方的识别和确认、关联交易的范围种类及管理要求，严格按监管规定审批和管理关联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监管机构关于商业银行关联交易的相关监管规定。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

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下简称“关联自然人”），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关联法人”），本行的子公司、联营公司。

(二) 本行的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资产管理	1,266,309	9.08	9.08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其他金融	300,000	7.73	7.73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制造业	10,027	5.16	5.16

(三) 本行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江苏铜山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银行业	股份公司	51%
泰州姜堰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姜堰	银行业	股份公司	51%

(四) 本行的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江苏东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江苏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五) 关联法人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扬子锦辉护理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秀水坊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无锡利来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震达机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苏林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参股股东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真爱电动车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烽翔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天马塑胶管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新都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盛晨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鸿新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殷达尼龙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市兴利鸿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博大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君来世尊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金联弘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中鑫电器配件厂	其他关联方
未来（无锡）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反
江苏新慧恒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振华德裕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联合融资担保股份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旭峰门业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锡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新泽文商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聚慧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新智瑞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六) 关联交易

本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1、存放同业款项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78	2,473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4	12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841	125,095
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	1,557
合计	158,885	129,253

2、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15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1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3	899
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181
合计	1,151	1,106

3、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2	-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9	-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计	521	-

4、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无锡振华德裕科技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49,500	49,500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6,000	98,000
无锡震达机电有限公司	65,000	65,000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8,750	151,250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98,950	99,850
无锡锡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0,000	70,000
无锡殷达尼龙有限公司	138,900	139,550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41,000	837,000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9,500	9,500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97,000	199,000
无锡真爱电动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00	32,000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4,600	-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34,000	-
无锡太湖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8,000	-
无锡市兴利鸿物资有限公司	2,556	-
无锡君来世尊酒店有限公司	9,500	-
无锡市金联弘物资有限公司	15,000	-
江苏新慧恒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39,950	-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4,900	-
无锡旭峰门业制造有限公司	1,400	-
无锡太湖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9,700	-
关联自然人	41,047	13,275
合计	2,319,253	1,857,925

5、贷款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无锡振华德裕科技有限公司	1,241	1,262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2,177	2,183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636	4,780
无锡震达机电有限公司	3,344	3,449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6,719	7,327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4,911	4,801
无锡锡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149	4,239
无锡市秀水坊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18	-
无锡殷达尼龙有限公司	7,025	7,097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9,185	39,662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418	210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4,356	8,486
无锡真爱电动车销售有限公司	1,483	178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79	-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510	-
无锡太湖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406	-
无锡市兴利鸿物资有限公司	46	-
无锡君来世尊酒店有限公司	358	-
无锡市金联弘物资有限公司	334	-
无锡中鑫电器配件厂	18	-
江苏新慧恒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1,219	-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173	-
无锡旭峰门业制造有限公司	88	-
无锡新泽文商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0	-
无锡太湖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300	-
关联自然人	2,283	659
合计	99,846	84,333

6、同业存放款项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7,284	14,855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052	12,533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40,010	480,011
合计	426,346	507,399

7、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28	328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228	8,795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119
合计	6,456	9,242

8、转贴现资产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124	-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
合计	288,124	-

9、转贴现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1	-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
合计	511	-

10、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176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	293
合计	128	469

11、吸收存款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自然人	71,092	29,778
关联法人	322,719	148,000
合计	393,811	177,778

12、存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联自然人	1,304	465
关联法人	2,496	3,636
合计	3,800	4,101

1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	21,916	26,724
合计	21,916	26,724

14、其他关联交易

本行购买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计划 2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融资余额为 2 亿元，2022 年度取得利息收入 10,480 千元。

三、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一）2022 年二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委员孙健、陶畅、吴岚、张磊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了《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2 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等有关议案,与会委员同意提交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

(二)2022 年三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委员孙健、吴岚、史炜、尤赞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二季度内部控制报告》等有关议案,与会委员同意提交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议。

(三)2022 年第四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委员吴岚、史炜、尤赞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审议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度内控报告》,与会委员同意提交六届七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十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 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本行编制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该议案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本行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十三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贯彻国家发展绿色经济的重要举措，加大对绿色产业的支持力度，进一步支持绿色信贷业务，加快建设生态文明服务绿色发展，支持绿色产业，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同时提升本行品牌影响力，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降低流动性风险，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绿色债券发行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行拟发行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的绿色金融债券。本行拟定了《关于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方案》，该议案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关于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方案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关于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方案

为贯彻国家发展绿色经济的重要举措，加大对绿色产业的支持力度，进一步支持绿色信贷业务，加快建设生态文明服务绿色发展，支持绿色产业，践行本行绿色发展理念，同时提升品牌影响力，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降低流动性风险，本行拟发行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的绿色金融债券。

一、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必要性

（一）响应国家政策导向

近年来，我国从国家战略的高度构建绿色金融体系，不断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绿色项目、降低融资门槛、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对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具有深远意义。本行多年来积极响应国家鼓励发挥金融市场支持绿色融资功能号召，加大对绿色产业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为绿色产业创造融资条件，履行支持绿色发展的社会责任。本行下一个三年战略规划中也将深化绿色金融战略，加大对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支持，提升环境、社会和治理能力，把可持续发展与社会责任提升至与经营利润同等重要的层面，确定环境经营和发展目标，确保绿色金融战略得到有效监督的实施，全面推动绿色金融工作。本次申请发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绿色产业项目，既符合本行发展定位，同时也响应

国务院、中国银保监会的鼓励政策，具有积极意义。

（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本行围绕“绿色信贷”这一主题，高度关注国家产业政策、货币政策、环保政策，持续跟踪行业动态和行业主流趋势，在原有“环保贷”、“光伏贷”两款专项绿色产品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开发基于碳排放交易和绿色能源交易的专项绿色信贷产品，适当介入绿色债券的投资发行业务，为企业绿色转型发展提供全面助力。本次申请发行绿色金融债券，有助于本行围绕“提高”、“落实”、“拓宽”三个方向转型发展，积极助推无锡绿色产业发展，从而进一步提升本行品牌影响力。

（三）进一步拓宽资金来源

随着利率市场化、金融市场多元化不断推进，负债来源多元化成为商业银行经营的重要趋势，商业银行通过客户存款、发行理财、发债和同业拆借等多种渠道获取资金。本次发行绿色金融债，能够提高负债稳定性和流动性，在风险报酬平衡的前提下扩大规模，提升稳定性，促进业务不断发展。

（四）募集资金有利于支持本行扩大绿色信贷投放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本行累计为 170 余家节能服务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绿色信贷业务覆盖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生态经济三大领域，涉及节能环保、污水处理、绿色交通、清洁能源、固体废弃物循环利用等众多项目类型及能源、交通、

制造业等众多行业。本次发行绿色金融债能够有效支持绿色项目资金投放。

二、提请审议事项

（一）发行总额

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一次或分次发行。具体发行次数及发行规模依据本行实际资金需求以及市场状况决定。

（二）债券面值

本期债券的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即每一记账单位对应的债券本金为人民币 100 元。

（三）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按债券面值平价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

（五）票面利率

参照市场利率，结合发行方式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六）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七）发行对象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合格的投资者发行。

（八）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

（九）利息和本金支付方式

本期债券的付息和兑付，按照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或上海清算所的有关规定，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或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

（十）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符合条件的绿色产业项目。募集资金闲置期间可以投资于非金融企业发行的绿色债券，以及具有良好信用等级和市场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十一）授权事宜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绿色金融债券发行业务的实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决定金融债券的发行时机、发行规模、发行方式、发行期限、债券利率类型、债券期限、募集资金用途、聘请发行中介机构等事宜，并组织实施具体的报批、发行手续；提请股东大会允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向高级管理层转授权，并由高级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决定并办理本次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议案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并以监管机构最终批准方案为准。

报告一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一平、孙健、刘宁、吴岚、张磊向股东大会报告 2022 年度履职情况。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本行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文件）

报告人：刘一平、孙健、刘宁、吴岚、张磊

2023 年 5 月 12 日

报告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评价的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及《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近期对 2022 年度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一、资质及财务情况

截至2022年末，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为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信托”），其它主要股东分别为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新机械”）、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达尼龙”）、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建发”）、无锡市联友锻造厂（以下简称“联友锻造”）及赵汉民。具体情况如下：

1.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周卫平，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第 10 至 11 楼，经营范围为：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

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558 万元,法定代表人孙志强,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万马村,经营范围为:建筑机械设备、液压机械设备、五金、电器的制造、加工。

3.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27.4 万元,法定代表人殷新中,注册地址为玉祁镇玉西村,经营范围为:尼龙制品、尼龙 610 盐、尼龙 1010 盐、塑料尼龙合成的制造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的尼龙切片、尼龙丝、癸二胺、十二碳二元胺、癸二酸、十二碳二元酸、蓖麻油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及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PBT 单丝、PET 单丝的制造、加工。

4.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856442 万元,法定代表人唐劲松,注册地址

为无锡市夏家边朱家畚 58 号，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工程项目管理;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城市建设项目的招商引资;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市政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设施的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金属材料、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5.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注册资本 40 万元，投资人邵乐平，注册地址为东绛镇东绛村，经营范围为：锻件、非标金属结构件、五金零件的加工、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赵汉民

赵汉民先生，195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无锡县堰桥镇堰桥大队团支部组织委员，无锡县堰桥镇堰桥大队拖拉机负责人、钳工、供销员，无锡县堰桥镇堰桥大队总厂长、村公司经理，无锡县堰桥镇堰桥社区党总支书记。现任无锡天马塑胶管材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监事。

截至 2022 年末，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比例（%）	质押数（股）

1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6330635	8.93	0
2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110984508	5.96	73500000
3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87682452	4.71	57300000
4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7004934	4.14	0
5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5354514	0.29	0
6	赵汉民	244385	0.01	0

备注：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无锡神伟化工有限公司持股39581224股，占比2.13%，无质押。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监管规定的要求，本行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入股均取得了监管机构的批复同意。本行暂未发现主要股东存在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存在重大异常，暂未发现主要股东不能够按期偿还金融机构本息情况；本行暂未发现本行主要股东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股权代持行为；经查询信用中国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发现本行主要股东被列为相关部门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及股东黑名单。

二、入股银行金融机构情况

1.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除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本行外，还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了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句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5.01%、4.00%及 9.99%。

2.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除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本行外，还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了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阳羨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4.81%、9.88% 及 5.00%。此外，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8% 的股份。

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责任义务及承诺情况

本行主要股东能够按照银保监会、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依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尊重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重大决策并积极配合落地实施，不存在利用主要股东地位损害本行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干预本行日常经营事务或向本行施加不当指标压力的情形。主要股东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等相关要求依法履行义务。本行主要股东均签署了《承诺函》，不存在提供虚假信息或不实声明；主要股东在《承诺函》中明确支持本行坚持支农支小经营发展战略，当本行资本不足时，承诺补充资本且不阻碍其他股东补充资本或合格新股东进入；本行主要股东不存在不当干预行为，不存在要求违规分红。本行与主要股东开展业务往来，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本行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会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四、落实公司章程情况

经本行核查，主要股东能遵守本行《章程》及股权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外股权质押及转让能向本行备案。不存在借款金额超过股权净值仍然质押的情形。本行主要股东不存在在本行借款逾期的情形。本行已经对质押比例在 50% 以上的股东及派驻董事限制其表决权。

五、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情况

本行主要股东能及时准确完整地向本行报告自身经营状况、财务信息、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等及其变动情况，所持股权被采取诉讼保全措施或者被强制执行，所持股权被质押或被解押，名称变更，合并、分立等情况。

六、上一年度与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给予国联信托及其关联方授信 14.85 亿元，用信余额 2.90 亿元；本行给予兴达尼龙及其关联方授信 2.40 亿元，用信余额 2.38 亿元；本行给予万新机械及其关联方授信 1.82 亿元，用信余额 1.72 亿元；本行给予无锡建发及其关联方授信 6.30 亿元，用信余额 5.93 亿元。本行独立董事对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

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七、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均能认真学习并执行监管政策的要求，本行通过公开数据查询，未发现主要股东存在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情况。

八、评价结果

综上，本行大股东及各主要股东 2022 年度评估结果为合格。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报告三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无锡农村商业银行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服务三农的基本要求，牢固树立服务三农、服务中小微企业、服务广大市民的市场定位，紧密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加大对县域经济和三农领域的信贷投入和服务覆盖，更好地满足乡村振兴多样化、多层次的金融需求，努力为改善农村金融服务环境、推动城乡经济协调发展做出积极有效贡献。截至 2022 年末，本行涉农与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027.65 亿元，较年初增长 9.22%，占各项贷款比重达 80.74%，支农支小类监管指标全面达标。其中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32.3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9.15%；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89.22 亿元，较年初增长 27.41%。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明确三农金融服务目标

（一）指导思想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互相对照。乡村振兴战略的总要求，是农业农村发展到新的阶段，设定的一个新目标，这个战略的实施将会为我国三农领域的发展

注入强大的动力。

党的十九大报告为乡村振兴擘画了新坐标，中国农村大地上将开启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新华章。本行将进一步强化乡村振兴支持力度、加快建立三农金融服务长效机制，持续提升服务三农的特色化、专业化、精细化水平；同时，继续大力推进改革创新，打造高效的组织架构、适用的风险管理系统、完善的制度体系和管理流程、精干的人才队伍、有效的绩效考核体系和先进安全的信息系统等，为战略实施提供有效支撑，力争在本地区和异地机构农村金融市场服务上处于领先地位，为三农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优质金融服务。

（二）基本原则

第一，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建立科学有效的业务发展机制，把县域支行作为服务三农其中的一个主要载体和平台，全面推进三农金融服务工作。统筹安排全行各项经营资源，配置足够的人员、经费、网络服务、信贷规模等资源，促进三农业务优先发展。

第二，坚持城乡联动综合服务。发挥联合城乡资金、互联网资源及专业优势，针对三农客户和其他农村金融机构提供各类综合金融服务。为客户跨越城乡拓展业务提供全程金融服务，实现城乡互补，统筹发展，提升服务三农的整体力度。

第三，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县域新增存款应主要用于当地发放贷款，重点投向三农和小微企业，优先满足优质涉农企业、农民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金融服务需求。

第四，坚持创新引领三农发展。重点围绕破解“三农贷款难、银行难贷款”的瓶颈，积极探索“三权”抵（质）押等有利于盘活三农资产的抵质押方式、拓展抵质押物范围、完善增信和风险缓释机制等。

第五，坚持主动探索，运用新型技术。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为支撑的服务信息化建设，拓展电子渠道，完善线上服务功能，促进提高三农金融服务覆盖面和便捷度。

（三）主要目标

主要目标分为服务三农覆盖面、贷款投向、服务能力和队伍建设三个方面：

1、服务三农覆盖面：通过县域支行加大金融服务普及范围，提高辖内农村人口金融覆盖率，保持涉农贷款持续增长，重点加强县域经济中小企业服务支持。

2、三农贷款重点投向：大力支持现代农业、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和农村城镇化、农村商品流通、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积极开展农村金融机构合作，大力扶持县域经济和县域中小微企业发展。

3、三农服务能力和队伍建设：加强和改善农户金融服务，把服务好农户作为服务三农的工作重点，完善农民就业和农民工金融服务，满足富裕农民和县域居民的多样化金融需求。实施产品创新和科技促进工程，加强三农产品研发力度和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建设三农新型信贷文化，探索专业化的三农信贷经营管理模式，不断完善三农信贷政策制度体系，建立适应三农业业务特点的风险管理体系。加强三农人才队伍建设，努力打造专业高效的服务三农经营管理体系。

二、加强三农金融工作机制建设

（一）建立完善三农金融工作机制

本行董事会下设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主要负责统筹全行三农业业务的战略规划、监督实施和评估，全面指导全行三农金融服务工作的开展；设立三农金融部，具体落实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工作要求及开展相关工作。近年来，本行不断完善三农金融工作机制，进一步做实以三农金融部具体负责三农金融业务的政策研究、制度制定、年度计划、产品研发、客户营销、相关产品落地；各分支行负责具体实施；风险管理部纳入统一风险管控及授信授权管理；人力资源部负责内部考核激励约束的三农金融工作组织体系，推动本行三农金融工作稳步前进。

（二）加大加深金融资源配置

本行信贷资源优先满足三农信贷需求，重点支持三农业

务发展。

1.信贷政策支持。本行对县域地区上报的各类贷款实行优先审批；单独设立涉农贷款信贷计划，确保涉农贷款的优先发放；同时适当提高资产质量容忍度，涉农贷款不良容忍度可在各项贷款不良率之上3个百分点以内；发布《普惠信贷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对涉农信贷业务实现了基本覆盖，让尽职免责实施有章可循，进一步提高了分支机构服务三农的工作积极性。

2.信贷规模倾斜。本行出台对农村地区的信贷投放优惠政策,加大对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贷支持，大力扶持农业经济和农村中小企业发展。截至2022年末，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余额2.9亿元；农村企业贷款余额153.33亿元，较年初增长5.88%。

三、创新优化三农金融服务体系

本行立足当地资源禀赋，坚持市场导向，通过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拓宽产品供给渠道等方式，全面满足多层次、多样化的三农金融服务需求。

（一）打造特色产品

本行与无锡市农业农村局合作推出“惠农贷”贷款产品，面向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种养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纯信用、低利率的形式发放，

并且对种植面积在 100 亩以上的水稻种植户予以专项利率优惠，有效保障粮食生产工作。积极助力新农村建设，推出“阳光幸福贷”产品为村民进行农房翻新改造提供信用融资支持。截至 2022 年末，本行累计发放惠农贷 3.38 亿元，惠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278 户；与全市 81 个村签订合作协议，累计发放“阳光幸福贷”267 户，为无锡市新农村建设提供 9380 万元资金支持。

（二）创新担保方式

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作为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多重意义：既有利于增加农民的土地财产权利，也为乡村产业发展创新提供土地支撑。2021 年初无锡市锡山区政府决定在辖内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后，本行积极参与并探索以出让性质集体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的新型担保方式，于 2022 年初成功发放无锡市区首笔运用出让性质集体土地使用权抵押的贷款，为探索新型担保模式迈出了重要一步。

（三）加大走访力度

2022 年本行进一步提升三农走访力度，在春耕备耕、夏收夏种、秋收等农忙节点前夕均开展了农户全面走访工作。积极参与无锡大市范围内阳山镇水蜜桃节、江阴璜土镇葡萄节等特色农业活动，宣传各项惠农产品和政策。主动参与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成为江苏省首个市级金融服务乡村

振兴合作联盟成员之一。2022 年本行共计走访各类农业经营主体 2560 户。

（四）提升基础服务

本行持续扩大农村基础金融服务覆盖面，开展“送金融知识下乡”、“送惠农服务入村”等活动，助力改善农村金融生态环境，持续优化农村网点布局，扩大物理网点服务辐射范围；通过大力推广微信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产品，线上线下融合为农村居民提供方便、快捷的基础金融服务。同时积极开展整村授信工作，将整村授信与线上模式相融合，全面实现线下走访，批量预授信，线上用信方式。截至 2022 年末，本行在无锡地区行政村布设 POS 机、转账电话、自助服务终端等电子机具总计 227 台，电子金融机具覆盖行政村的比率达到 91%；共计对接“整村授信”行政村（社区）176 个，对 16.7 万余户家庭完成建档走访工作，成功预授信 13.5 万余户，预授信金额 121.4 亿元。

（五）推进试点示范

本行深入开展以东港镇、阳山镇、胡埭镇、江阴市璜土镇、宜兴市湖父镇为示范镇的乡村振兴试点示范工作，借助党建共建、银村联盟等模式，开展“走千访万”“送贷进村入户”活动，实现区域内全覆盖走访，2022 年向试点示范镇投放贷款 4.7 亿元。并结合省联社举办的“大美江苏乡村行”等网络助农直播，助力阳山水蜜桃、璜土葡萄等知名农产品进

一步拓宽销售渠道。

（六）支持新青年创业

本行与无锡团市委合作，向返乡创业、发展农村电商等模式的农业新青年提供融资支持，并派遣青年干部赴无锡市各级团组织挂（兼）职开展支持乡村振兴工作，2022 年完成新青年经营主体对接 212 户，授信 2650 万元。

四、2023 年发展规划

2023 年，本行将紧密围绕党中央乡村振兴“三步走”的目标及 2023 年中央一号文的有关精神，持续深化各项创新服务成果，重点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和城乡一体化进程，配套发展三农绿色金融业务，致力于推动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和美丽乡村建设的发展新格局。

（一）持续深化“银政”合作

加强乡镇支行各党组织与地方基层党组织党建全联，在各行政村形成农户融资“首选银行”的品牌认识，实现整村授信覆盖面无死角、用信率显著提升的目标。加强与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等政府部门的战略合作，围绕信贷资源配置、大数据信息共享及运用、项目融资推介等方面深化合作内容，引导金融活水精准灌溉乡村振兴。

（二）不断丰富支持体系

加大对乡村旅游、休闲农业、农产品流通等三农新产业新业态的支持力度，精准研发特色金融产品。持续创新农业

担保模式，深入探索优化集体土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农业知识产权等抵质押形式。在“两权”抵押业务模式、产品工具、风险控制和配套支持措施方面加快创新，扩大推广范围。围绕农业全产业链发展中养殖、种植、加工、物流、销售等关键环节，开发链上金融产品，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及上下游产业链。

（三）有效提升数据运用

建立涉农经营主体信息动态搜集工作机制，实践乡村振兴战略网格化营销获客。加强与质监局、工信局、税务局等政府部门以及江苏省“苏农云”大数据平台的数据对接，与行内积淀的“整村授信”、“阳光信贷”等走访建档数据做到有机结合，交叉梳理，盘活使用，打破信息孤岛与数据竖井，精准识别各类农业经营主体的信用状况。以农村信用评价体系建设促进信用贷款投放。

（四）加快发展三农绿色金融

加大对绿色农业、农村宜居环境、节能环保小微企业等领域的支持力度，重点拓展绿色农业产业链上客户，对特色农业、品牌农业、绿色生态农业的经营主体畅通绿色审批通道。加快研发三农绿色金融产品，促进能源效率融资、林权质押、合同能源管理、未来收益权质押等创新模式发展。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